**《普通话发音方法》课程标准**

**开课院部：**建筑工程学院

**任课教师：**李宛臻

**通识模块：**人文经典与文化传承

**课程代码：**300072

**开课人数：**40

**学分/学时：**1/16

**一、课程性质**

课程是面向全院高职学生开设的旨在提高学生普通话水平、使学生能顺利通过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公共选修课程。这是一门训练和提高学生的普通话口语表达能力的实践性很强的课程，具有非常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特点。

通过系统知识的学习使学生了解自己的发音与普通话的差别，教育学生热爱祖国语言，掌握普通话语音基本理论和普通话声、韵、调、音变的发音要领，能用清晰、流利的普通话与人进行交流，提高学生的职业素养和就业竞争力，为学生未来职业生涯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课程致力于学生的基本素质与综合能力的培养。本课程每学期共计2个学分，32个学时，考查课程。内容包括：1、普通话语音概说；2、声母；3、韵母；4、声调；5、语流音变等

**二、课程的基本理念**

以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为标准，介绍普通话水平测试的有关知识，提高大学生对普通话水平测试的认识。

从交流、交际以及就业成才的需求出发,让掌握标准的普通话成为学生的内心需求和自觉的行动。

以训练方法为突破口，使学生了解正音方法，从而通过自我训练掌握正确的发音方法。

从正确的普通话发音习惯养成出发，建立标准发音的理念，坚持通过大量的听读训练提高学生的普通话水平。

**三、课程的设计思路**

目标:使学生掌握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基本知识，掌握普通话标准语音，在测试中达到相应的等级。

目标的各方面:单音节字词、多音节词语、短文朗读、话题说话。

实现目标的学习领域:声母、韵母、声调、音变、朗读技巧、说话技巧。

**四、课程目标**

通过学习，使学生掌握国家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基本知识，掌握普通话标准语音，在测试中达到相应的等级。

根据学生身心发展特点和我校人才培养目标的总体要求，结合教师所教授通识教育选修课课程进行系统安排和整体设计，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1. 目标中注重“育人”目标的体现，即重在启发思想、传授方法和培育精神，而非讲授知识细节。
2. 强调通识教育是关注人的生活的、道德的、情感的和理智的和谐发展的教育。

**五、考核方案**

1. 过程考核、结果（期末）考核或采用灵活多样的考核方式。考核成绩=出勤50%+课堂表现30%+作业20%

1. **教学资源（指教材或讲义、参考资料、所需仪器、设备、网络学习资源等）**

实用播音教程《普通话语音和播音发声》（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网络视频资料等